

防疫教學公告 1100518

近日國內疫情持續嚴峻，經 5 月 18 日中午 12 點的本校第 24 次防疫小組會議決議，本校自 5 月 19 日(三)起至 6 月 26 日(六)止，所有課程採行全面線上遠距教學，敬請配合、共同防疫。請各開課單位轉知專(兼)任教師、業師與學生依據本公告實施教學活動，並請全校教職員工生配合以下教學相關注意事項。

行政部份

- 一、請系所協助即刻轉知所屬專(兼)任教師、業師及學生，有關本校上課及教學相關注意事項，並配合辦理。
- 二、有關實驗或實作課程：採線上授課方式，由任課老師彈性調整課程內涵，並請系所依據本校最新防疫措施，針對實驗室、專題室、實作練習教室等各類空間的使用與否，應即時進行調整並公告予所屬師生。
- 三、通識、基礎能力中心及體育課程：請共教會通知授課教師，採線上授課、彈性調整課程內涵。
- 四、實習課程：已於校外實習之學生，請教學單位密切關心注意學生健康狀況，並依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公告，配合相關防疫措施適時調整學生的實習安排；若無法進行實習者，請個別系所研擬相關配套措施。實習課程因應防疫的相關作為，仍以研發處通報為準(若有)。

教師部份

- 一、全校課程採線上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教師得視課程性質，以混成式方式可採同步或非同步之遠距教學及數位課程等方式取代實體課程。
 - (一)同步教學：如即時視訊、指定教材線上討論/線上測驗(建議使用 Google Meet，但不限)。
 - (二)非同步教學：如課程錄影(錄音)、將上課影片(錄音檔)與教學內容檔案、教材、參考資料等提供學生線上修習。
 - (三)授課教師需將講義、連結及討論區、繳交報告等**教學授課歷程留存於數位教學平臺(e-Campus)以利備查。**
 - (四)授課教師除兼顧學習品質並掌握學生學習方向外，並應妥善處理學生成績評量事宜，評量方式及標準由教師自訂並向學生說明。為確保學生學習成效，教師可透過 Ecampus 進行問題討論、繳交作業、考試評量等學

習歷程，掌握學生學習情形，適時給予輔導。授課教師除兼顧學習品質並掌握學生學習方向外，並應妥善處理學生成績評量事宜，評量方式及標準由教師自訂並向學生公告說明。

(五)授課教師可應用本校(Ecampus，但不限)來達成遠距教學的各項規範，但**須可保留教學相關資料與紀錄**。

二、其中課輔、TA 照常進行，方式改採線上或電話聯繫，並保留輔導紀錄。

三、請授課教師於 **110 年 5 月 25 日(二)17:30 前**將授課時程、授課方式及評量方式等教學活動於**本校數位教學平臺(Ecampus)公告**。

四、本學期學生學習成效不佳之導師關懷訪談作業，依原訂規範時間作業繳回。惟進行方式改採線上或是電話聯繫，並保留紀錄。

五、本學期網路期末教學評量開放填寫依原訂時程照舊辦理，但彈性作為(是否不列入升等依據等)，容後決定。敬請授課教師提醒學生按時填寫。

六、本學期成績輸入時間照舊，教師應於規定時間內至成績輸入系統完成學期成績登錄，**本學期無硬性繳交紙本「成績遞送單」要求**。

七、已申請核可之業師講座請取消或改以線上辦理。線上遠距辦理者於辦理完成後應附視訊畫面(學生及講者端)為佐證，並仍應完成相關成果報告與問卷調查等將來要作為成果用的資料。

學生部份

一、請學生於遠距教學期間，如非必要，應避免出入公共場所，並**留在宿舍或家中準時上線參與遠距教學**。

二、若有修課疑義，可向系(所)、教師請益討論，並依課程要求繳交指定作業。

三、本學期網路期末教學評量開放填寫仍照原時程進行。

四、遠距教學期間，請學生安裝澎科大校園 APP，或時時上學校網站關注學校相關公告與訊息。

五、學生應主動告知家長(人)關於本校採遠距教學的相關訊息，遠距教學期間應與導師、家長(人)保持聯繫，確實讓導師與家長(人)掌握行蹤。

六、研究所學位考試：本學期已申請學位考試學生，得以視訊方式進行考試(需全程錄影)。

其他未盡事項，以後續相關單位的通報為準。

全校教職員工生若出現身體不適的狀況，請撥打澎科大校園 APP 內校安專線。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教務處 敬啟